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衡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28,174,244.26	9.88	3,928,799,541.40	1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984,684.94	8.17	349,317,108.19	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792,269.32	2.29	324,542,120.68	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639,065,264.75	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34	7.02	0.8083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34	7.02	0.8083	1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减少0.02个百分点	11.71	减少0.0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48,871,913.32	5,777,421,786.21		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27,691,892.87	2,878,610,474.35		5.1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11,526.73	-2,760,312.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93,056.69	14,646,19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5,975.29	827,180.7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9,081.38	1,726,874.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5,815.58	10,389,357.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318.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1,667.58	4,567,887.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55.51	43,16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3,209.68	4,684,68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192,415.62	24,774,987.5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志勇	境内自然人	91,063,248	20.86	0	质押	4,770,000
许帮顺	境内自然人	88,411,680	20.25	0	质押	9,53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966,971	3.43	0	无	0
蒯正东	境内自然人	10,348,469	2.37	0	无	0
孙家兵	境内自然人	10,155,481	2.33	0	无	0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596,967	2.20	0	无	0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32,438	1.57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5,206,748	1.19	0	无	0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34,166	1.15	0	无	0
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58,121	1.1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孙志勇	91,063,248	人民币普通股	91,063,248
许帮顺	88,411,680	人民币普通股	88,411,6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966,971	人民币普通股	14,966,971
蒯正东	10,348,469	人民币普通股	10,348,469
孙家兵	10,155,481	人民币普通股	10,155,481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96,967	人民币普通股	9,596,967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32,438	人民币普通股	6,832,43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206,748	人民币普通股	5,206,748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34,166	人民币普通股	5,034,166
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958,121	人民币普通股	4,958,1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孙志勇、许帮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孙家兵为孙志勇之兄。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6,763,978.32	704,753,959.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034,076.02	280,254,981.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12,774.77	17,685,446.76
应收账款	177,667,525.44	207,097,283.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6,627,850.62	57,522,466.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1,952,453.70	126,403,814.96
其中:应收利息	10,425,062.55	10,724,591.3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9,738,609.69	305,055,829.74
合同资产	947,391,930.24	1,003,761,272.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2,468,050.77	242,909,952.96
其他流动资产	23,387,271.05	12,018,723.00
流动资产合计	3,250,744,520.62	2,957,463,730.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9,316.20	2,894,905.92
长期股权投资	151,238,906.69	134,369,06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96,229.72	7,871,917.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946,479.18	4,263,103.88
固定资产	1,436,538,765.91	1,491,390,835.94
在建工程	236,377,675.90	117,531,48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75,291.28	13,360,296.94
无形资产	253,807,900.93	255,043,733.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807,273.85	41,042,90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755,246.93	89,918,87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774,306.11	642,270,93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8,127,392.70	2,819,958,055.31
资产总计	6,048,871,913.32	5,777,421,786.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144,800.00	366,714,543.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4,473,426.95	508,199,604.53
应付账款	509,967,668.01	579,653,723.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7,311,151.57	435,747,62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422,297.39	105,443,747.43
应交税费	123,483,595.58	97,020,244.27
其他应付款	705,854,411.70	617,821,736.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9,510.07	8,298,340.50
其他流动负债	66,568,518.23	55,681,217.44
流动负债合计	2,830,765,379.50	2,774,580,781.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470,070.24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12,735.16	5,364,019.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5,165,483.34	90,770,91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66,352.21	28,095,59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414,640.95	124,230,530.74
负债合计	3,021,180,020.45	2,898,811,311.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47,813.00	311,819,8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1,428,556.36	765,624,494.01
减:库存股	88,144,194.70	88,144,194.70
其他综合收益	-5,788,020.88	-4,444,915.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46,402.84	120,446,402.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3,201,336.25	1,773,308,79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7,691,892.87	2,878,610,474.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27,691,892.87	2,878,610,47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48,871,913.32	5,777,421,786.21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928,799,541.40	3,516,961,795.05
其中:营业收入	3,928,799,541.40	3,516,961,795.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63,807,711.25	3,162,173,486.86
其中:营业成本	2,419,674,225.57	2,223,951,609.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768,454.78	27,137,764.05
销售费用	585,919,431.87	549,557,431.59
管理费用	209,086,757.03	191,213,462.52
研发费用	226,139,422.86	187,810,167.27
财务费用	-9,780,580.86	-17,496,947.67
其中:利息费用	10,195,064.53	14,297,452.15
利息收入	16,708,517.61	24,545,504.43
加:其他收益	15,187,499.66	22,296,57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99,893.40	9,039,869.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403,109.11	12,122,150.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461,207.04	-4,456,055.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89,357.69	5,517,020.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50,829.90	-32,393,043.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562,607.63	8,536,728.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1,621.30	-9,758,977.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233,522.07	358,026,475.62
加:营业外收入	6,513,878.18	3,161,966.90
减:营业外支出	4,525,987.13	2,868,273.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221,413.12	358,320,169.11
减:所得税费用	26,904,304.93	43,398,806.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317,108.19	314,921,362.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317,108.19	314,921,362.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317,108.19	314,921,362.5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124.10	1,726,396.5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124.10	1,726,396.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8,392.4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8,392.4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0,124.10	2,654,788.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0,124.10	2,654,788.9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726,984.09	316,647,759.0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726,984.09	316,647,759.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83	0.73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83	0.73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74,798,323.21	3,875,131,358.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63,828.16	1,793,50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83,041.95	164,668,63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9,945,193.32	4,041,593,49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2,023,550.93	2,031,290,210.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084,108.31	558,689,697.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957,233.02	295,915,09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815,036.31	556,983,25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0,879,928.57	3,442,878,26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065,264.75	598,715,237.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5,372,797.72	2,514,542,634.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8,010.71	5,142,84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9,920.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0,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8,220,808.43	2,554,166,355.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9,063,929.57	268,391,67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0,184,289.58	2,770,440,251.4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6,675.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9,248,219.15	3,041,978,59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27,410.72	-487,812,24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6,200,034.47	765,5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0,74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650,776.95	765,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8,329,964.23	624,982,854.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438,664.41	198,508,959.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2,889.06	89,963,84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281,517.70	913,455,65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30,740.75	-147,865,656.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31,781.79	7,175,321.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38,895.07	-29,787,33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495,542.22	566,284,80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734,437.29	536,497,467.32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执行时间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918,876.92	91,259,881.74	1,341,00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95,598.77	31,340,293.01	3,244,694.24
未分配利润	1,773,308,792.63	1,771,405,103.21	-1,903,689.42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证券简称:志邦家居公告编号:2023-086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1月15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合肥市庐阳区工业园连水路19号行政楼1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15日

至2023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1	志邦家居	2023/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安徽合肥市庐阳区工业园连水路19号行政楼证券部

电话:0551-67186564

传真:0551-65203999

邮箱:zbom@zbom.com

联系人:臧晶晶

(三)登记时间

2023年11月9日上午 9:30-11:30 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凭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进入会场;

2、会务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3、凡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记者须在股东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8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下午13:3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人,实际参与投票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志勇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3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七号——家具制造》的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整体厨柜	1,752,439,445.22	988,502,435.70	43.59%	0.04%	-4.75%	2.84%
定制衣柜	1,675,466,917.76	1,025,940,943.97	38.77%	16.22%	12.99%	1.75%
木门墙板	239,155,740.15	196,224,138.91	17.95%	93.13%	82.76%	4.66%
其他	261,737,438.27	209,006,706.99	20.15%	31.02%	22.34%	5.66%
合计	3,928,799,541.40	2,419,674,225.57	38.41%	11.71%	8.80%	1.65%

(一)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二)主营业务分渠道情况

分渠道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店	301,549,123.31	90,903,536.79	69.85%	3.44%	-7.45%	3.55%
经销店	2,173,330,175.20	1,364,654,900.96	37.21%	3.49%	0.61%	1.79%
大宗业务	1,094,981,715.88	674,158,049.47	38.43%	27.95%	25.48%	1.21%
其他	358,938,527.01	289,957,738.35	19.22%	33.15%	24.92%	5.33%
合计	3,928,799,541.40	2,419,674,225.57	38.41%	11.71%	8.80%	1.65%

二、报告期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家)	整体厨柜(经销门店)	定制衣柜(经销门店)	木门墙板(经销门店)	直营门店	合计
2023年9月30日	1790	1863	950	35	4638
2022年末	1722	1726	748	35	4231
变动情况	68	137	202	0	407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4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3年9月30日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过减值测试,公司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309.28万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3,084.19万元,信用减值损失3,225.09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经测试,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3,225.09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

日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发出商品等明细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

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3.31万元,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经测试,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293.13万元。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经测试,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1,697.75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09.28万元,减少2023年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6,309.28万元,已在财务报表中反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截止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5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0月30日,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营业范围的说明

因公司业务范围拓展、产品品类增加,为进一步压实业务、规避经营风险,特申请对公司经营范围做变更及增加调整,详细如下:

变更前:

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地板制造;地板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燃气器具生产;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

变更后:

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地板制造;地板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燃气器具生产;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音响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

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结果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应的条款

鉴于前述公司变更营业范围的相关情况,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8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请见附件《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其他未涉及处均按照原章程规定不变。公司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不涉及公司实际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的变化,对公司业绩无影响。具体经营范围表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本次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章节条目	修订前 内容	方式	修订后(拟) 章节条目	修订后(拟) 内容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地板制造;地板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燃气器具生产;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	修订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地板制造;地板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木材加工;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燃气器具生产;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音响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7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星期五) 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7日(星期五) 至11月2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bom@zbo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4日 下午14:00-15: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24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7日(星期五) 至11月2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bom@zbo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董秘办

电话:0551-67186564

邮箱:zbom@zbo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8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上午9: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玉贵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0日